

浙江嘉欣丝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人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关联交易概述

浙江嘉欣丝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3月29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2022年度与关联方上海嘉欣丝绸进出口有限公司、浙江凯喜雅国际股份有限公司（含控股子公司，以下简称“凯喜雅国际”）和嘉兴环丰金属制品有限公司发生总金额不超过9,000万元的关联交易，其中与凯喜雅国际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为不超过1,800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2022年3月31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cninfo.com.cn>)上的《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公告编号：2022—016）。

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及业务需要，除上述预计的关联交易外，公司2022年度拟增加与凯喜雅国际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1,000万元，公司2022年度与凯喜雅国际的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总计不超过2,800万元。

2022年8月26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张国强先生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对关联交易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以及同意的独立意见。本次增加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属于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增加预计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2022年度，公司拟与关联方凯喜雅国际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如下：

单位：人民币 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增加预计金额	增加后金额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上年发生金额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商品	凯喜雅国际	采购原辅料	以市场为原则	0.00	700.00	17.86	274.11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销售丝、服装、面料		1,000.00	2,100.00	1,753.21	13.62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租赁		提供设计、检测服务		0.00	0.00	0.00	0.00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1. 基本情况

- (1) 公司名称：浙江凯喜雅国际股份有限公司
- (2) 法定代表人：张国强
- (3) 注册资本：20,000 万元
- (4) 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
- (5) 住所：杭州市体育场路 105 号
- (6)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2年6月30日/2022年1-6月	2021年12月31日/2021年度
资产总额	634,978.66	639,150.00
负债总额	452,268.86	459,011.03
净资产	182,709.80	180,138.97
营业收入	431,481.00	1,063,702.36
利润总额	4,385.97	11,391.83
净利润	3,068.60	7,547.30

注：以上2021年度财务数据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2年半年度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2.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截止2022年6月30日，凯喜雅国际通过其全资子公司凯喜雅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凯喜雅控股”）间接持有公司92,490,07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6.01%，为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凯喜雅控股的控股股东。公司副董事长张国强先生担任凯

喜雅国际及凯喜雅控股董事长兼总经理，因此公司与凯喜雅国际构成关联方。

3. 履约能力分析

公司认为凯喜雅国际具有良好的履约能力，在日常交易中能正常履行合同约定内容，其履约能力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经查询，凯喜雅国际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公司向关联人销售原材料、商品，提供设计、检测服务，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商品等交易定价政策和依据是以市场化为原则，双方在参考市场公允价格的情况下确定协议价格，并根据公平、公正的原则签订合同。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为本公司正常经营活动所必需发生的交易；本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业务往来遵守了公平、公正的市场原则，与其他业务往来企业同等对待，不存在利益输送；以上关联交易占公司收入的比重较低，对公司独立性没有影响；上述日常关联交易均为本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持续性、经常性交易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对公司本期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无不利影响。上述关联交易不会对本公司主要业务的独立性造成影响。

五、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一）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

本次公司增加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符合公司业务发展情况及实际经营需要，该关联交易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其定价依据公允合理，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未影响公司的独立性，未发现有侵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和情况，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我们一致同意将该事项提交至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

（二）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公司本次增加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是公司正常经营行为，符合公司实际经营需要，关联交易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定价依据公允合理，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董事会审议和表决本次关联交易的程序合法有效。我们一致同意本次公司增加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事项。

六、备查文件目录

1.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2.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3. 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函
 4. 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特此公告。

浙江嘉欣丝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8月29日